河南恒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直营事业部工作通知书

直营发[2013]011号

答发人: 吕 方

关于批筹周口市区营业部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营业部:

经直营事业部研究,报请省公司总经理室批准,同意周口市区营业部开始筹备,周口市区营业部筹备工作自2013年5月26日起至2013年7月25日为筹备组建期,由朱俊杰同志负责筹备工作。筹备政策请严格按照豫恒邦发[2013]002号《河南恒邦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营业部筹备管理办法》文件执行。

周口市区营业部筹备工作进行同时,朱俊杰同志协助西华县营业部筹建。

特此通知。

二〇一三年五月九日

抄报: 总经理室

拟稿:马飞 校对:贾雪峰